

横山最多人打腰鼓申报吉尼斯世界纪录活动(非遗进校园成果展)餐饮服务合同

甲方：榆林市横山区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乙方：横山区鸿泰国际大酒店餐饮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其他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横山最多人打腰鼓申报吉尼斯世界纪录活动（非遗进校园成果展）餐饮服务项目采购有关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概况

1. 服务项目名称：横山最多人打腰鼓申报吉尼斯世界纪录活动（非遗进校园成果展）餐饮服务。

2. 服务内容：计划为 5300 人提供 6 天餐饮（各相关学校校内排练 2 天并负责演员及工作人员餐饮，活动现场实地排演 4 天并负责演员及工作人员餐饮），食谱详见招标文件。

3.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的非遗进校园成果展活动现场及相关学校配套餐饮区域。

二、服务周期

计划服务周期为 6 天，具体起止日期以甲方通知的活动执行周期为准。

三、签约合同价、计量与支付

1. 合同总价为：（大写）壹佰肆拾陆万贰仟捌佰元整（人民币）（小写）¥：1462800.00 元。包含餐饮食材采购、制作、包装、配送、现场服务、人员薪酬、设备损耗、税费等完成本项目

餐饮服务的全部费用，除双方书面确认的变更外，甲方无需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2. 计量方式：按照采购内容和合同总价得出每人每天餐饮费用，每人每天餐饮费用=合同总价÷5300人÷6天=46元。餐饮人数按每天实际吃饭人数计算。

3. 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活动圆满结束支付合同总价的70%，剩余费用待审计结算完成后一次性付清。

四、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餐饮食材质量、制作卫生、服务流程、人员资质等进行全程监督，发现问题有权要求乙方在3小时内整改，整改不合格的有权扣除相应服务费用。

2. 甲方应在活动前1个工作日向乙方提供准确的每日用餐人数、用餐时间、餐饮服务具体要求等。

3. 负责协调活动现场相关部门，为乙方提供餐饮服务所需的场地、水电接驳点等基础条件，费用由乙方承担。

4. 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 需保证餐饮食材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来源可追溯，提供食材采购凭证及检验报告；餐饮制作、包装、配送过程需符合《食品安全法》相关规定，服务人员需持有效健康证上岗，确保用餐安全。

3. 需按照甲方确认的用餐需求，按时、足量提供餐饮服务，避免出现断餐、少餐情况；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用餐延误或数量不足，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天的违约金，同时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额外费用。

4. 活动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需清理餐饮服务区域的垃圾、废弃物，恢复场地整洁，不得遗留任何服务相关杂物。

五、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乙方餐饮服务需满足本招标文件约定要求，包括但不限于食材新鲜无变质、餐品数量足额、口味符合约定、服务及时周到、无食品安全事故及投诉。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餐饮存在食品安全问题，导致人员不适或健康损害的，乙方需承担全部医疗费用及赔偿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合同工期或甲方通知时间提供服务，每逾期一天，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另行委托第三方服务的差价）。

七、其他条款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因不可抗力（如地震、疫情等无法预见、无法避免的事件）

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已产生的合理费用按实际情况结算。

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优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榆林市横山区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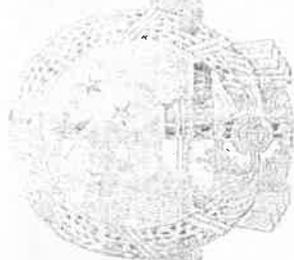
签约日期：2025年9月26日

乙方（签章）：横山区鸿泰国际大酒店餐饮中心

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2025年9月26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610823MA7048PR3D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公众服务平台，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横山区鸿泰国际大酒店餐饮中心

类型 个体工商户

经营者 刘焕荣

经营范围 餐饮服务、酒水饮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注册日期 2010年07月06日

经营场所 陕西省榆林市横山区南大街广场对面

登记机关

2019年04月03日

姓名 刘焕荣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6 月 17 日
住址 陕西省榆林市横山区工农
西路446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27241975061718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8.24-长期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8064000184002

编号: 7910-02192546

经审核, 横山区鸿泰国际大酒店餐饮中心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刘焕荣

开户银行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山区支行

账号 806050801421001875

